



农五师土地志

农五师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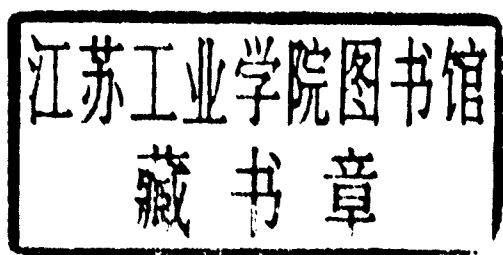
新疆人民出版社

农五师史志丛书

农五师土地志

农五师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主编 吴贵德



新疆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 盛

封面设计:吴贵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
土地志/农五师土地管理局《农五师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编. —乌鲁木齐:新疆人民出版社,2004.2

ISBN 7—228—08432—2

I. 新… II. 农… III. 生产建设兵团—土地管理—
概况—新疆 IV. F32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03237 号

农五师土地志

农五师土地编纂委员会

主 编 吴贵德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邮编 830001 乌鲁木齐市解放南路 348 号)

乌鲁木齐市装璜彩印厂印制

2004 年 2 月第 1 版 200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24 印张 16 插页 435 千字
印数:1—1000 册

ISBN7—228—08432—2 定价:120 元

《农五师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编委主任：余继志

张永乐

编委副主任：刘景德

编委成员：王 盛 唐渝生 薛福来 李 娟 刘喜凤 吴贵德

《农五师土地志》编纂办公室

主 任：王 盛

副主任：唐渝生 李 娟

成 员：刘喜凤 姚俊莲 牛韦刚 杜军成 姜新林 王迎双 杨曙辉 秦建中
王应启 苏 文 陆江立 卢会明 唐巧根 石东岳 袁兴荣 段卫国
吴贵德

《农五师土地志》编审人员

主 编：吴贵德

责任编辑：王 盛

资料提供：姚俊莲 刘喜凤 李 娟 杜军成 牛韦刚 陆江立 李永华

审 核：唐泽正 薛福来 裴晓晴

封面设计：吴贵德

封面摄影：梁 斌 程大生

彩页编排：牛韦刚 吴贵德

编 务：李永华 张雨晴

校 对：张雨晴 吴贵德

评审单位：

农五师土地志编纂委员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土资源局

农五师史志评审委员会

序 一

张永乐

在农五师成立五十周年大庆之际,《农五师土地志》正式编纂出版,这是师土地管理部门给农五师 50 年庆典献上的一份厚礼。

土地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根基,是不可再生的宝贵资源。农五师自1960年初西迁博州后,在兵、师各级党委的领导下,各族人民团结奋斗,艰苦创业,与风沙、盐碱、干旱等严重的自然灾害及恶劣的自然环境进行了不懈的斗争。经过40多年的努力,终于使戈壁荒滩变成了片片绿洲,经济繁荣、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垦区耕地规模从最初的1.22万公顷发展到5.28万公顷,农业产值由1961年的1099万元增加到2002年的9.16亿元,土地利用从广种薄收、粗放利用实现了精准农业、集约利用,土地的资源效益和资产价值得到了充分发挥。土地资源的有效开发、合理利用和科学保护对农五师的社会经济发展产生了良好的促进作用。

《农五师土地志》是一部很好的记载史实的地情资料,以土地自然资源、屯垦、土地规划、开发利用、土地管理等内容分9章35节记述了半个世纪以来,农五师土地开发利用的发展与进程,着重记述了师、团土地管理工作的发展历程及取得的成就,总结了在屯垦戍边以及改革开放发展进程中土地建设、规划、利用、管理的成功经验,她的问世对进一步提高国土资源管理水平,推进依法行政,加快国土资源工作前进步伐,提供了宝贵的资料。

前事不忘后者之师,祝愿农五师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国土资源管理的大政方针政策,以“三个代表”重

要思想为指导，积极为兵团经济建设提供用地保障，切实加强耕地保护，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为促进兵团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序 二

刘景德

《农五师土地志》的编辑出版，对农五师的土地管理工作有着重大意义，令人十分欣慰。

“盛世修志，志在存史、资治”历来是中华民族的优良文化传统。由于师领导和师土地管理局的高度重视和大力支持，在编纂人员的辛勤耕耘下，《农五师土地志》几经寒暑，几经修订，师土地管理局全体工作人员多次逐字逐句地审校补充，终于成书出版。本志是对五师土地管理事业的开创和发展历程的真实记载，也是对五师自成立的土地开发、利用及管理历史的存史、立档。编者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客观公正的态度秉笔直书，忠实地记述了农五师50年来垦区土地开发、利用及管理的巨大变化。

农五师自成立的那天起，就肩负着屯垦戍边、保卫边疆的历史重任。上个世纪50年代农五师在哈密、吐鲁番、伊吾等地的亘古荒原上开垦出万余公顷耕地。1960年农五师又转战博州地区，再次从头开始创业，经过40多年来三代军垦人的顽强拼搏和坚韧不拔的努力，在戈壁荒滩上开垦出数万公顷良田，涌现出片片绿洲，建起座座新城镇。

我们永远也不会忘记，当年驰骋疆场、屡建战功的兵团战士，一手握着钢枪守卫着边陲的安宁，一手握着镢头在荒无人烟的戈壁滩上用信念、热血、智慧、青春和汗水，书写了许多可歌可泣的英雄故事。他们住地窝子、啃窝窝头、迎冰雪、斗风沙、治盐碱、斩苇湖、战戈壁、白手起家、无私奉献的精神永远铭刻在农五师的大地上。因

此，农五师 50 年的历史在某种程度上讲就是一部土地开发利用史，在这部史书的扉页上篆刻着：“兵团精神不朽！”

“土地是民生之本，从真正保护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珍惜和保护每一寸土地”。农五师土地管理部门自 1988 年成立以来，为农五师的土地开发、利用、管理做了大量艰苦细致的工作，成绩斐然；使垦区职工干部的土地观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十分珍惜和合理利用每寸土地，切实保护耕地”的基本国策已深入人心，全师的土地利用效益不断提高，为五师的经济发展作出了较大贡献。我们深信农五师土地管理部门一定会再接再厉、与时俱进、开拓创新、扎实工作，确保五师耕地总量的动态增加，开创农五师土地管理事业的新局面。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力求客观真实地记述农五师垦区土地及土地管理情况。

二、本志采用章、节、目结构，设9章35节，志首设序言、概述、大事记，志末为附录、编后记。

三、本志资料主要取自兵团、师、团及其土地部门档案、报刊、专著和有关部門提供的资料。

四、土地面积统计数据在1993年（含1993年）以前采用概查数，1993年以后采用土地详查数据。农五师土地总面积均采用当年统计数据，截至2002年底，勘界发证工作尚未完成，故暂不使用确权面积。面积单位一般用公顷，原部分文件和表格仍保留用亩表示。

五、所用资料以农五师土地管理局和农五师统计局资料为准。计量单位一律执行法定计量单位。

六、本志书执行兵团史志编纂委员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志行文通则》。

七、所录先进人物、先进集体为师级以上表彰、奖励者。

八、本志资料上限为1949年（个别资料追溯到1913年），下限为2002年底；采用公元纪年。为保持历史原貌，文件引用均为原名称和排列方式。

九、为行文方便，对没有歧义的机构和地名使用简称。如文中“兵团”即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自治区”、“新疆”均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自治区党委”即“中国共产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博州”、“州”均为“博尔塔蒙古自治州”；“农五师”、“师”均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81团、82团……91团即农五师81团、82团……91团；对一些地名和单位志中记述均采用当时的名称，现在已发生变化的用括号附上现称。

目 录

序一.....	(1)
序二.....	(3)
凡例.....	(5)
概述.....	(1)
大事记.....	(7)

第一章 土地资源

第一节 自然条件.....	(61)
一、地质地貌条件	(61)
二、气候条件	(67)
三、农业灾害气象	(72)
四、垦区土壤资源	(75)
五、生物资源条件	(83)
六、水资源、水文地质	(87)
七、能量资源	(92)
八、旅游资源	(93)
第二节 社会经济条件.....	(94)
一、哈密时期	(94)
二、开发博乐垦区阶段	(95)
三、停滞阶段	(95)
四、调整恢复时期	(96)
五、发展阶段	(96)
六、提高阶段	(97)

第三节 土地资源及利用.....	(101)
一、土地利用分区	(101)
二、土地类型与分布	(104)

第二章 土地权属

第一节 土地沿革.....	(114)
一、概况	(115)
二、各单位土地沿革	(115)
第二节 土地使用权属.....	(124)
一、师直地区土地使用权属	(124)
二、各农牧团场土地权属	(125)
第三节 土地权属纠纷与调处.....	(133)
第四节 确权勘界.....	(138)
一、概况及组织机构	(138)
二、确权登记发证工作	(140)

第三章 地籍管理

第一节 土地调查.....	(148)
一、土壤普查	(148)
二、土地利用现状调查	(149)
三、土地清查	(151)
四、农垦城镇地籍调查	(152)
五、土地后备资源调查	(156)
第二节 土地登记.....	(158)
第三节 土地统计.....	(161)
第四节 土地定级与估价.....	(164)
一、农垦城镇土地定级与估价	(164)
二、农业用地定级与估价	(167)
第五节 日常地籍.....	(168)

第四章 土地规划与土地保护

第一节 土地利用规划.....	(174)
一、农业区划	(175)
二、团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76)
三、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179)
四、农垦小城镇和连队规划	(182)
第二节 土地开发.....	(184)
一、哈密垦区开发	(184)
二、博乐垦区开发简史	(185)
三、农业综合开发	(186)
四、土地开发用地清查	(193)
第三节 土地保护.....	(195)
一、基本农田保护区规划	(195)
二、耕地保护	(198)
第四节 土地开发与环境保护.....	(200)
第五节 中低产田改造与土地整治.....	(202)

第五章 建设用地

第一节 建设用地管理.....	(205)
第二节 建设用地计划管理.....	(206)
第三节 非农业建设用地清查.....	(211)
一、第一次非农业建设用清查	(211)
二、第二次非农业建设用清查	(213)
第四节 土地供给方式.....	(216)
一、土地划拨、征用	(217)
二、土地出让	(217)
三、临时用地	(218)

第五节 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219)
一、建立土地管理收费制度	(219)
二、宅基地有偿使用	(220)
三、深化土地使用制度改革	(221)

第六章 土地政策法规与监督检查

第一节 土地政策法规.....	(224)
一、地方法规授权	(224)
二、土地规范性文件及规章制度	(225)
第二节 土地执法、监察.....	(227)
一、土地执法监察机构	(227)
二、土地执法监察情况	(229)
三、土地违法行为查处情况	(232)
第三节 土地信访.....	(236)
第四节 土地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237)
一、土地行政复议	(237)
二、土地行政诉讼	(239)

第七章 土地宣传教育

第一节 土地宣传教育.....	(241)
一、土地普法教育	(241)
二、土地日常宣传	(242)
三、土地宣传月、宣传日活动	(244)
四、土地教育	(250)
第二节 土地科技.....	(254)
一、土地科技成果	(254)
二、土地科技成果推广应用	(255)
第三节 土地学会.....	(256)

第八章 土地管理体制

第一节 土地管理机构.....	(257)
一、师土地管理机构	(257)
二、师土地管理派出机构	(259)
第二节 管理体制.....	(262)
一、双重领导体制	(262)
二、垂直领导体制	(263)
第三节 干部队伍.....	(264)
一、干部队伍创建	(264)
二、干部队伍管理	(264)
三、廉政建设、行风建设	(266)
第四节 土地财务管理.....	(269)

第九章 土地管理档案

第一节 综合档案管理.....	(273)
一、建立综合档案室	(273)
二、档案管理体制	(274)
三、档案信息开发利用	(274)
第二节 档案升级达标管理.....	(275)
一、健全档案管理制度	(275)
二、综合完善档案室硬（软）件建设	(276)
三、档案升级达标	(276)

附 录

一、划界、确权文献辑存.....	(279)
二、农五师土地使用权属文件、协议.....	(300)

三、农五师土地管理重要规章制度.....	(305)
四、论文选辑.....	(343)
五、先进表彰.....	(354)
编后记.....	(359)

概 述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垦区地处祖国西北边陲，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准噶尔盆地西南边缘、天山北麓的阿卡尔河、博尔塔拉河、大河沿子河、精河和托托河流域。农五师的地理位置为：东经 $79^{\circ}52'30''\sim 83^{\circ}41'07''$ ，北纬 $44^{\circ}21'34''\sim 45^{\circ}14'45''$ 。北部、西北部以阿拉套山和别珍套山西段山脊为界，与哈萨克斯坦接壤，边境线长330公里；南部以科固尔琴山、婆罗科努山与伊犁地区尼勒克、伊宁、霍城三县相邻；东部以古尔图古道、艾比湖与塔城地区的乌苏市、托里县相连。辖区东西长315公里，南北宽125公里。农五师垦区主要分布在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所属博乐市、精河县和温泉县境内，同时有少部分草场跨入塔城地区乌苏市和伊犁地区尼勒克县境内，各农牧团场自西而东分布为：88团、87团位于温泉县境内；81团、84团、85团、86团、89团、90团在博乐市境内；82团、83团、91团在精河县境内。农五师垦区土地总面积3983.34平方公里（597.5万亩），其中已利用土地面积296023.67公顷，土地利用率为74.32%。西起中哈国境线洪别山口，北到哈拉达坂，南至婆罗科努山北麓，都有农五师农牧团场和山区草场分布。1999年，农五师开展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按垦区地理位置、地貌、部位和土地利用方向分为五大区域。（一）西部河谷农牧利用区：包括地处博尔塔拉河谷地带87团和88团。土地总面积25138公顷，人口10481人；（二）洪积扇下部农牧利用区：包括地处阿拉套山前洪积扇下部84团，其土地总面积40448公顷，人口7871人；（三）中部冲积平原农林利用区：包括地处三河下游冲积平原的81团、83团、85团、86团、89团、90团农区、师直属机关农场、育新农场、机关及师直地区企事业单位，土地总面积111407公顷，人口71215人；（四）东部湖滨盆地农牧利用区：包括地处阿拉山口强风区（艾比湖盆地）的82团、91团，其土地总面积69412公顷，人口10163人；（五）山区及洪积扇牧区利用区：均为山区洪积扇中上部地貌特征草场和牧区，总面积151927公顷，占全师总面积38.14%，主要利用为牧草地。

农五师是一支具有光荣历史和优良传统的部队，编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前身为6军16师，最早是由参加过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中央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的侦察连和鄂、豫、皖苏区属徐海东所领导的红军25军75师225团组

成。曾参加南昌起义、秋收起义，为红色根据地的创建和巩固而浴血奋战。经过二万五千里长征到达陕北后，1937年与刘志丹领导的28军合编。同年，改编为八路军。抗日战争时期是八路军中央教导旅，在保卫延安、保卫党中央和南泥湾大生产运动中建立了显赫功勋。解放战争时期改编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一野战军第二兵团6军16师，在解放大西北战斗中屡建战功。1949年10月，由王震司令员率领挺进西北，在新疆驻守哈密、吐鲁番、巴里坤、伊吾等地。1950年开始，一面剿匪清匪、反霸平叛，帮助地方建党建政搞土改，另一方面兴修水利，开荒种地，肩负发展生产、稳定社会秩序重任。1953年7月，按照党中央、中央军委部署，贯彻落实毛泽东主席“1950年军队要参加生产建设”的指示，执行新疆军区司令员王震颁布部队就地参加生产建设的命令。1953年5月，番号正式改为中国人民解放军新疆军区农业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1954年，新疆军区奉党中央和中央军委的命令组建新疆军区生产建设兵团，农五师隶属其中。1955年，根据党中央指示，集体复员转业、就地屯垦戍边，开荒种地，成立兵团农五师。广大军垦战士发扬南泥湾精神，在人迹罕至的茫茫戈壁和荒漠碱滩，用双手、用血汗、用坚韧不拔的毅力意志写下了许多可歌可泣的垦荒诗篇。著名的红星干渠和号称“新疆大寨”的红星二场就是农五师军垦战士艰苦创业和无私奉献的历史见证。1957年1月，农五师缩编为红星总场。1959年3月，恢复农五师建制。此时农五师开荒造田2.48万公顷，建立6个农场和2个牧场，兴修水利工程完成土方量16329870立方米，主要有红星一、二、三、四干渠和马泉沟一、二干渠，长度达170.5公里。

1960年冬，为适应国际形势急骤变化，农五师奉命抽调部分人员西迁博尔塔拉蒙古自治州，为巩固边防，创建博州垦区，当年设立博乐管理处。农五师再一次白手起家艰苦创业，在自治区、兵团和博州党政军各方面支持下，当年开辟创建了6个农场。1963年成立农五师哈管处，农五师师部则由哈密迁往博乐，并逐渐发展为11个农牧团场。1963~1969年，农五师先后接收地方友谊农场、红旗农场、农四师三牧场、兵团商业处红旗农场、工一师沙山子农场、温泉农牧场、工二师精河农场和农七师托托分场。农五师11个农牧团场建制基本健全。1969年，兵团统一命名各团场，分别为农五师81团~91团。同时根据兵团统一规划，将哈管处及其所属农、牧场、工矿企业交由兵团直接领导。1975年撤销兵团建制，农五师与博州合并，成立博州农垦局。1982年4月，根据中央批示又恢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制。

农五师自成立之日起，就在八一军旗旁又飘扬着另一面屯垦戍边的旗帜，50年代驻守哈密一带时，进行垦荒生产，为当地政治稳定、经济发展作出了重大贡